

天津市毕业后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津毕医教办〔2024〕10号

关于天津市 202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招收具体流程的通知

按照《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开展天津市 202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津卫科教〔2024〕96 号），现发布关于天津市 202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具体流程的通知。

一、报名方式

采用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核的方式。报名网址为：天津市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https://tj.mvwchina.com/login>）。

二、招收时间节点

（一）西医专业

考生必须参加统一理论考试，暂参照临床、口腔执业医师《医师资格考试大纲》医学综合考试大纲部分内容。考试方式为机考，考试地点为天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关于考试详细说明后续通知。

1. 第一批次

（1）报名时间：4 月 7 日 8:00—5 月 7 日 12:00；

(2) 资格初审: 4月7日 8:00—5月7日 17:00;

(3) 理论考试: 5月10日 9:00-11:00

(4) 面试时间安排:

第一志愿面试及录取: 5月13日—5月23日 17:00;

第二志愿面试及录取: 5月24日—5月31日 17:00;

调剂时间: 6月3日—6月5日 17:00;

(5) 公示: 6月6日—6月14日;

2. 第二批次

(1) 报名时间: 6月24日 8:00—7月5日 12:00;

(2) 资格初审: 6月24日 8:00—7月5日 17:00;

(3) 理论考试: 7月9日 9:00-11:00;

(4) 面试

第一志愿面试及录取: 7月11日—7月17日 17:00

第二志愿面试及录取: 7月18日—7月23日 17:00

调剂时间: 7月23日—7月24日 17:00;

(5) 公示: 7月25日—7月31日;

3. 体检、签订协议、入职手续办理: 8月1日—8月20日;

4. 入院教育: 8月21日—8月31日;

5. 培训轮转: 9月1日前正式进入轮转科室。

(二) 中医专业

1. 报名时间: 4月7日 8:00—5月7日 12:00;

2. 资格初审: 4月7日 8:00—5月7日 17:00;

3. 面试

第一志愿面试及录取：5月13日—5月23日17:00;

第二志愿面试及录取：5月24日—5月31日17:00;

调剂时间：6月3日—6月5日17:00;

4. 公示：6月6日—6月14日;

5. 体检、签订协议、入职手续办理：8月1日—8月20日;

6. 入院教育：8月21日—8月31日;

7. 培训轮转：9月1日前正式进入轮转科室。

(三) 公共卫生专业

1. 报名时间：4月7日8:00—5月7日12:00;

2. 资格初审：4月7日8:00—5月7日17:00;

3. 面试

第一志愿面试及录取：5月13日—5月23日17:00;

第二志愿面试及录取：5月24日—5月31日17:00;

调剂时间：6月3日—6月5日17:00;

4. 公示：6月6日—6月14日;

5. 体检、签订协议、入职手续办理：8月1日—8月20日;

6. 入院教育：8月21日—8月31日;

7. 培训轮转：9月1日前正式进入轮转科室。

三、相关材料

(一) 《天津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站下载)一式二份。单位人加盖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录取基地公章,社会人加盖录取基地公章;

（二）身份证（正反面）、执业医师资格证、学历证、学位证复印件各一份。单位人经派送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原件并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社会人员由培训基地审核并盖章；

（三）学员与派出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复印件或派送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聘用人员汇总表，经派送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原件并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社会人员不提供该项）；

（四）《2024年天津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减免年限申请表》（见附件1）及相关证明材料，经培训基地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2024年天津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招收汇总表》（见附件2），经培训基地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其他

（一）报名招收期间，请保持通讯畅通，并随时登陆招收报名网站关注考试及面试通知；

（二）依照公开公平、双向选择、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培训对象。对申请减免年限人员的减免资格审核同招收考核一并进行，确定是否准予减免。

（三）报考人员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应当完整、真实、准确。如提供虚假报名申请材料，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等，将取消报名及培训资格。

（四）各培训基地负责组织本基地的招收录取工作和培训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包括学员的报名、招收、减免等材料。

（五）招收工作结束后，学员的《天津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

训报名表》一份培训基地留存，一份派送单位留存。

（六）各培训基地统一于9月6日之前将附件1（含相关证明材料）及附件2交换到卫生健康委，同时提交附件2的电子版（要求与纸质版一致）到邮箱 tjbijiaowei@163.com。

（七）派送单位负责本单位符合报名条件人员的组织、咨询、派送、审核、提交报名表等有关工作。

（八）培训基地负责社会报考人员的咨询、审核、提交报名表等有关工作。基地的联系方式可在各基地招生简章中查询。

五、公示和录用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录用的人员，办理培训手续；对反映有影响录用的问题并查实的，不予录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录用，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录用。

附件 1:2024 年天津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减免年限

附件 2:2024 年天津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招收汇总表



